

中國國際商會商業行業商會

2024 年內地與港澳地區數字經濟 創新創業競賽實施細則

數字經濟是繼農業經濟、工業經濟之後的主要經濟形態，是以數據資源為關鍵要素，以現代資訊網絡為主要載體，以資訊通信技術融合應用、全要素數位化轉型為重要推動力，促進公平與效率更加統一的新經濟形態。為促進資訊化推動經濟貿易現代化，加快培養具有資訊化應用能力的應用型、創新型和複合型經濟貿易人才，搭建內地和港澳的創業青年展示交流的舞臺，2024 年內地與港澳地區數字經濟創新創業競賽將於 2024 年 1 月在中國香港地區（以下簡稱香港）舉行。

一、競賽組織介紹

主辦單位：

中國國際商會商業行業商會（以下簡稱“商業國際商會”），成立於 1988 年，是經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批准（“（88）貿促會務字第 325 號”檔）成立的全國性行業貿易促進機構，同時使用“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商業行

業委員會”的名稱，與商業國際交流合作培訓中心（國務院國資委所屬事業單位）合署辦公。

香港大學統計及精算學系數據科學實驗室

協辦單位：

國際模擬商業管理學會

大灣區粵港澳人才協會

二、競賽形式

每支參賽團隊由 3 至 5 名參賽選手和 1 至 2 名輔導教師組成，採用創新創業專案路演的方式進行，專案路演環節包括 10 分鐘創新創業方案現場展示陳述和 5 分鐘答辯。

參賽團隊應緊抓社會當下所需、佈局未來，促進社會經濟各領域創新發展。圍繞“新經濟”“高科技”“泛娛樂”“元宇宙”等類型自選主題，並撰寫參賽方案（PDF 檔應不少於 3000 字，配套 PPT 檔應不少於 20 頁），競賽語言為中文（普通話）/英文。

三、參賽要求

（一）參賽地區範圍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地區、中國澳門地區的高等院校。

（二）參賽資格

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本科生及高職高專（專上學院）學生，專業不限，經由各高校負責推薦團隊。

（三）組隊要求

每個參賽團隊由 3 至 5 名參賽學生和 1 至 2 名輔導教師組成。教師可指導多支團隊，學生不可跨校、不可跨團隊交叉組隊，即每名學生只能參加 1 個團隊。境內外學生不可混合組隊。

2023 年 12 月 1 日前線上登記報名填寫參賽團隊資料（逾期不候）。報名指定線上登記鏈接：

<https://forms.gle/Rds5VVRyJzucUp989>

（四）專案要求

1. 參賽專案要保證真實、健康、合法，無不良資訊，專案立意新穎、弘揚正能量；不得侵犯他人知識產權；所涉及的發明創造、專利技術、資源等必須擁有清晰合法的知識產權或物權；抄襲、盜用、提供虛假材料或違反相關法律法規一經發現立即取消參賽資格並需自行承擔一切法律責任和後果。

2. 參賽專案涉及他人知識產權的，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書面授權許可書、專利證書等，已完成工商登記註冊的創業專案，需提交工商註冊資訊。

3. 已完成工商登記註冊的創業專案，需提交營業執照及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等相關影本、單位概況、法定代表人情況、股權結構等。參賽專案可提供當前財務數據已獲投資情況、帶動就業情況等相關證明材料。已獲投資（或收入）的參賽專案，請在全國總決賽時提供相應佐證材料。

4. 參賽專案類型應緊抓社會當下所需、佈局未來，促進社會經濟各領域創新，發展。參賽專案主要包括以下類型：

(1) 新經濟：以模式創新預見未來，包括消費升級、共用經濟、新零售、教育培訓、醫療健康、交通出行、創新金融、電子商務、下鄉專案、出海專案、跨界專案等；

(2) 高科技：以技術創新引領世界，包括 5G 通訊、人工智慧、大數據、雲平臺、智慧機器人、工業自動化、智能家、新材料、新能源等；

(3) 泛娛樂：以內容創新改變生活，包括廣播影視、設計服務、文化藝術、旅遊休閒、藝術品交易、廣告會展、動漫娛樂、體育競技等；

(4) 元宇宙：以概念創新賦能產業，包括數字人、醫療、教育、文旅、人機交互等。

(五) 參賽檔要求

1. 每份參賽方案應當包含獨立的封面，其上應包含團隊名稱、隊長聯繫電話和郵箱。

2. 每份參賽方案以 PDF 檔格式提交，A4 紙豎排版，不少於 3000 字，正文內容（不含封面、目錄、摘要、索引、附錄、表格、參考資料、調查問卷和結果）不超過 50 頁，中文正文宋體小四，英文正文 Times New Roman 小四。如果有調查問卷和結果，請包含在最後的部分以便能夠計算清楚頁碼。

3. 路演配套 PPT 檔應不少於 20 頁（僅限 PPT 格式）。
4. PDF 和 PPT 檔遞交命名格式：**（地區）學校名稱-團隊名稱-隊長名字**，以郵件附件的形式統一發送，郵件主題命名格式：**（地區）香港雙創賽參賽檔-學校名稱-團隊名稱-隊長名字**；
5. 各院校參賽團隊需準備紙質版參賽方案若干份，具體份數以行前通知為準。

四、競賽安排

（一）**2023 年 12 月 1 日前**，線上登記報名填寫參賽團隊資料（逾期不候）。報名指定線上登記連線：

<https://forms.gle/Rds5VVRyjzucUp989>

（二）**2023 年 12 月 21 日前**提交風采展示檔至相應郵箱
michael@intabms.org（香港地區聯絡郵箱）

ccpitqcx@163.com（內地及澳門地區聯絡郵箱）

（三）**2024 年 1 月 8 日 15 點前**，提交參賽方案 PDF 檔及演示文稿 PPT 檔（提交後為終版不再接受修改，其他格式無效）至相應郵箱：

michael@intabms.org（香港地區聯絡郵箱）

ccpitqcx@163.com（內地及澳門地區聯絡郵箱）

（四）**2024 年 1 月 20 日**參加競賽活動。

內容	時間	備註
競賽報名（線上）	2023 年 12 月 1 日前	
提交風采展示	2023 年 12 月 21 日前	
提交參賽作品	2024 年 1 月 8 日 15 點前	
總決賽展示答辯（線下）	2024 年 1 月 20 日	

五、競賽規則

（一）競賽設報名、總決賽兩個階段。

1. 香港、澳門各參賽團隊名額總數：香港、澳門分別設 5 隊參賽名額，名額將按照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超過名額的其他隊伍將被列入備用名單。這些隊伍僅在最初的五個隊伍中有隊伍退出比賽時才會被考慮作為替補。

2. 總決賽：所有符合資格的參賽隊伍按照比賽規則在線下進行比賽。

（二）每個團隊需要提交一張團隊照片，尺寸為（1600 圖元*800 圖元 72dpi，檔大小約 4.63M，命名格式：**團隊名稱**）以及背景清晰的個人照片（命名格式：**團隊名稱-個人姓名**），另附一份 300 字左右的團隊方案概述（中英對照版，中文在上、英文在下，中、英文各起一段，命名格式：**團隊名稱-方案概述**），以上資料匯總在一個壓縮包內（命名格式：**團隊名稱-風采展示**）。

（三）競賽評審為百分制，書面報告滿分為 60 分，現場陳述與答辯滿分為 40 分，具體評分細則請見附件。

六、競賽地點

香港大學（地址：香港島薄扶林道東）。

七、收費標準

本次競賽所有港澳地區院校均可免費報名參加，每所院校可推薦不超過 2 支團隊參加競賽。

八、獎項設置

本次競賽所有參賽團隊，按比例分別設置金質獎及銀質獎，頒發榮譽證書，並由評審專家給予點評。

九、評分標準

2024 年內地與港澳地區數字經濟創新創業競賽評分標準見附件。

十、聯繫方式

內地和澳門院校聯繫人：

中國國際商會商業行業商會

地 址：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 45 號（100801）

電 話：010-66094268

網 站：www.cubec.org.cn

電 郵：ccpitqcx@163.com

聯繫人：曲長旭 于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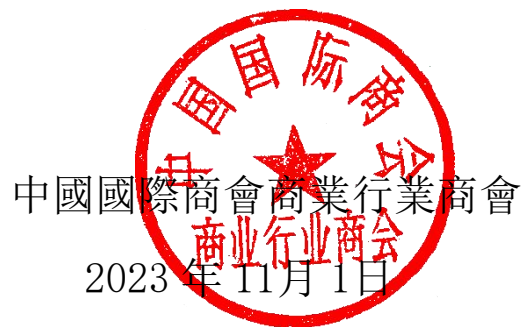
香港院校聯繫人：

組委會聯繫人：陳桂楠

電 話：852 9123 5318

電 郵：michael@intabms.org

附件：2024 年內地與港澳地區數字經濟創新創業競賽評分
標準



附件

2024 年內地與港澳地區數字經濟創新創業 競賽評分標準

團隊編號：_____ 評判員：_____

評分內容	序號	評分專案	評分指標	總分 100分
Part1: 商業計畫書 60分	1	創新性	(1) 原始創意是否具有一定的創新性或一定的技術含量。 (2) 是否將專業技術、方法和思維可應用在銷售、研發、生產、物流、資訊、人力、管理等方面。	20
	2	商業性	(1) 商業模式是否具有較好的完整性和可行性。 (2) 目標市場及客戶定位是否準確。 (3) 盈利模式是否清晰合理。 (4) 產品行銷策略與管道策略(管道的選擇、設計和管理)是否合理易操作。 (5) 考察行業調查研究的程度, 專案市場、技術等調查工作是否形成一手資料, 並分析面對的市場現狀、發展趨勢和產品發展潛力。 (6) 競爭對手分析, 結合本方案研究如何戰勝對手立足市場。	30
	3	團隊架構	(1) 管理團隊各成員的教育和工作背景、價值觀念、擅長領域, 成員的分工和業務是否互補。 (2) 團隊的組織架構、人員配置安排是否科學。 (3) 團隊是否具有實現專案突破的具體方案和可能的資源基礎。	10
第一部分：商業計畫書總分				60
Part2: 展示與答辯 40分	4	專案展示陳述	(1) 專案創新創業的思路是否清晰。 (2) 所要求的各項內容是否有缺失, 能夠保持創業計畫的完整、全面、系統。 (3) PPT 陳述思路清晰, 能夠清楚明瞭地說明介紹整個創業計畫。	20
	5	答辯環節	(1) 能否正確理解問題, 切題回答。 (2) 回答是否精練, 措辭是否恰當。 (3) 回答是否邏輯清晰、結構明確、通順流暢。 (4) 應變能力, 能夠靈活回答的能力。 (5) 回答內容真實可信, 運用事實論據, 論述有說服力。	20
第二部分：展示與答辯總分				40

注：扣分說明

1. 若最終提交的參賽方案頁數、格式等不符合大賽組委會規定，扣 3 分。

2. 若競賽現場參賽團隊人數未符合大賽組委會規定（參賽成員 3-5 名，含助演），扣 3 分。

3. 若有參賽成員交叉組隊參賽，涉及到的每支隊伍扣 3 分。

4. 若 PPT 陳述時間超時：超時 1 分鐘內、超時 2 分鐘內、超時 3 分鐘內、超時 4 分鐘內、超時 5 分鐘內及以上，分別扣除 1 分，1.5 分，2 分，2.5 分，3 分（最多扣除 3 分）。

5. 若參賽語言不符合大賽組委會要求中文（普通話）/ 英文，扣 3 分。